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溧验〔2019〕165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溧阳市荣盛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废炉渣综合利用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溧阳市荣盛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你公司《溧阳市荣盛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废炉渣综合利用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溧阳市荣盛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废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收悉。我局于2019年12月31日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位于溧阳市竹箦镇棠荫村七组，主要从事炉渣回收利用。2016年5月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6年10月8日获得了溧阳市环保局的批复（溧环表复[2016]93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加工利用5000吨废炉渣项目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危废产生；车间内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用于暂存尾渣、布袋除尘灰、沉淀渣等一般固废。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荣盛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废炉渣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

固体废物：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同意投入运行。

项目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减少二次污染；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公众的沟通，公开环境信息。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常州市溧阳环境执法局。